

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20日收到全资子公司利安隆（中卫）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利安隆中卫”）的通知，因经营需要，利安隆中卫完成了经营范围的工商登记变更及备案手续，并取得中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。本次变更仅涉及经营范围，其他事项不变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经营范围变更情况

变更项	变更前	变更后
经营范围	化学产品(危险化学品除外)的制造(凭许可证经营)、销售;化学工程研究及新材料技术开发、咨询、转让、推广服务;热力供应;非金属废料和碎屑(粉煤灰)生产、销售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	化学产品(危险化学品除外)、盐酸的生产、销售(有效期至2023年3月3日);化学工程研究及新材料技术开发、咨询、转让、推广服务;热力供应;非金属废料和碎屑(粉煤灰)生产、销售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二、营业执照相关信息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40500574860683W

公司名称：利安隆（中卫）新材料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中卫工业园区

法定代表人：毕作鹏

注册资本：壹亿贰仟伍佰万圆整

成立日期：2011年06月22日

营业期限：2011 年 0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06 月 21 日

经营范围：化学产品(危险化学品除外)、盐酸的生产、销售(有效期至 2023 年 3 月 3 日)；化学工程研究及新材料技术开发、咨询、转让、推广服务；热力供应；非金属废料和碎屑(粉煤灰)生产、销售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三、备查文件

利安隆（中卫）新材料有限公司营业执照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利安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20 日